

开化县财政局 开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文件

开财建〔2022〕3号

开化县财政局 开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 下达2021年农村困难家庭危房改造县级专项补 助资金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芹阳办事处：

根据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七部门《关于印发农村困难家庭危房改造相关问题处理意见的通知》（浙建村〔2020〕57号）、《开化县农村困难家庭危房改造资金管理使用补充规定》（开财建〔2021〕31号）文件要求和2022年县级财政预算安排。现将2021年农村困难家庭危房改造县级专项补助资金下达给你们（见附件），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农村困难家庭危房改造县级专项补助资金以各乡镇人民政府、芹阳办事处上报的最终名单为准。

二、农村困难家庭危房改造县级专项补助资金实行专项管理、专款专用，但不得用于车辆、通讯设备购置及生活补贴等与农村困难家庭危房改造无关的支出。

三、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合理安排、统筹使用。以农户《危房改造建设成本核定表》为主要依据，制订县级资金发放细则，将下达的县级专项补助资金在2022年1月底前及时发放到位。

四、收集好危房鉴定报告、工程实施、竣工验收、《危房改造建设成本核定表》、资金发放和公示等材料。认真做好“一户一档”验收台账的规范建立，以备上级部门专项工作检查。

附件：开化县2021年农村困难家庭危房改造县级专项补助资金下达表



开化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1月18日印发

附件：

开化县 2021 年农村困难家庭危房改造县级专项补助资金下达表

序号	乡镇	C 级 (含无房户)	补助资金 (万元)	D 级	补助资金 (万元)	补助资金 合计 (万元)
1	华埠镇	3	2.25	0	0	2.25
2	芹阳办	2	1.5	0	0	1.5
3	大溪边	4	3	4	9	12
4	马金镇	8	6	0	0	6
5	音坑乡	1	0.75	2	4.5	5.25
6	桐村镇	2	1.5	0	0	1.5
7	池淮镇	27	20.25	0	0	20.25
8	中村乡	8	6	0	0	6
9	长虹乡	11	8.25	0	0	8.25
10	苏庄镇	7	5.25	0	0	5.25
11	林山乡	9	6.75	0	0	6.75
12	村头镇	4	3	1	2.25	5.25
13	何田乡	4	3	2	4.5	7.5
合计		90	67.5	9	20.25	87.75

